

# 福建全省銀行季刊

期二

第卷二

- 要目
- 善後復員與經濟建設.....丘漢平
  - 論經濟律的價值.....楊振先
  - 我國幣制建設論.....陳興樂
  - 經濟建設與公司法.....翁敬棠
  - 經濟建設與教育建設.....檀仁梅
  - 戰後經建的四大問題.....陳德規
  - 中國當前基本經濟政策之探討.....曾克熙
  - 復員期中的農村建設.....萬鍾慶
  - 農業資金融通的基本條件.....宋贍驥
  - 我國國家預算制度之檢討.....蔡祖廉
  - 財政收支系統恢復三級制應有的準備.....葉廣麟
  - 福建經濟建設當前應走的兩條大路.....朱劍芒
  - 福建茶業改進芻議.....林潤昌
  - 福建經濟建設當前應走的兩條大路.....余懷昌
  - 福建經濟建設當前應走的兩條大路.....黃文澧
  - 福建經濟建設當前應走的兩條大路.....穆光
  - 福建經濟建設當前應走的兩條大路.....林懷昌
  - 福建經濟建設當前應走的兩條大路.....朱劍芒
  - 福建經濟建設當前應走的兩條大路.....林潤昌
  - 福建經濟建設當前應走的兩條大路.....余懷昌
  - 福建經濟建設當前應走的兩條大路.....黃文澧

福 建 省 中 華 人 民 共 和 國 政 府

印編室

日一

## 徵 稿 簡 則

一 本刊歡迎下列各種稿件：

(一) 經濟財政金融等類譯著；

(二) 中外經濟金融問題討論；

(三) 各地經濟實況調查報告。

二 來稿不拘文體，但須繕寫清楚。並用標點符號

。如附有圖表，務請清晰繪寫。稿紙自備。

三 譯稿請附寄原文，否則請註明原文題目，作者姓名，出版年月及發行者之名稱地址。

四 來稿經登載後，酌酬現金

，已在其他處發表及同時發表，或以印刷品寄贈者，恕不致酬。

五 本刊對於來稿有增刪取捨之權，其不願增刪者

，請預先聲明。

六 來稿登載與否，除事先附足退件郵資外，概不

退還。

七 來稿請掛號逕寄「福州福建省銀行總行經濟研

經售處 福州立達書店

印刷者 福建省銀行印刷所

發行者 福建省銀行總行

編輯者 福建省銀行經濟研究室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出版

第二卷 第一期

福 建 省 銀 行 季 刊

# 福建省銀行季刊目錄

第二卷 第一期

## 論 著

善後復員與經濟建設.....	丘漢平(一)
論經濟律的價值.....	楊振先(五)
我國幣制建設論.....	陳興樂(九)
經濟建設與公司法.....	翁敬棠(二十四)
經濟建設與教育建設.....	檀仁梅(二八)
戰後經建的四大問題.....	會克熙(三一)
中國當前基本經濟政策之探討.....	陳德規(三六)
復員期中的農村建設.....	萬鍾慶(四四)
農業資金融通的基本條件.....	宋贍驥(五〇)
我國國家預算制度之檢討.....	蔡祖廉(五九)
財政收支系統恢復三級制應有的準備.....	葉廣麟(七五)
福建經濟建設當前應走的兩條大路.....	朱劍芒(八〇)
福建茶業改進芻議.....	鄭潤昌(八五)
余懷(一)	

調查

抗戰時期之後方工業.....

林穆光(八九)  
黃文澧(一〇三)

莆田沿海漁業概況.....

資料 法規 條約

元首在政治協商會議致開會詞.....

(一)

元首在政治協商會議致閉會詞.....

(三)

政治協商會議通過之五大議案.....

(五)

中國國民黨第六屆二中全會宣言及重要決議案

(一〇)

對於政治協商會議報告之決議案

(一三)

軍事復員工作決議案.....

(一三)

交通問題決議案.....

(一三)

善後救濟報告決議案.....

(一五)

政治報告決議案.....

(一四)

外交報告決議案.....

(一六)

邊疆問題決議案.....

(一七)

經濟復員緊急措施辦法案.....

(一九)

財政金融建議案.....

(二一)

地方政府決議案.....

(二三)

華僑復業貸款辦法

銀行存放利率管理條例.....	(二四)
進出口貿易暫行辦法.....	(二四)
開放外匯市場案.....	(二五)
進出口貿易暫行辦法.....	(二六)
中央銀行管理外匯辦法.....	(二七)
管理銀行辦法.....	(二八)
國民大會組織法.....	(二九)
提審法.....	(三一)
中暹友好條約.....	(三二)
(附)暹羅對僑胞苛例追紀.....	(三三)
中法新約.....	(三四)
中墨友好條約.....	(三四)
統計	(三五)

暫編福建省各重要縣市零售物價指數.....  
(一)  
福建省各重要縣市零售物價.....  
(七)

一九四五 年大事記



# 善後復員與經濟建設

丘漢平

歷史上空前未有的大戰現已告一結束，戰事結束後我們要做的工作當然很多，語其重點，則有善後復員和經濟建設三個大題目。沒有經過善後復員的一套工作，戰時的一切變動將無法恢復，經濟建設的工作亦感無從下手，沒有經濟建設，即無以充實國家民族的力量，達到民生主義之實現，這些工作的細節，千頭萬緒，複雜異常，非短時間所能列舉。茲將重要原則方面，就個人見解所及略為提出。

中國是組織散漫，凡百落後，先天後天兩俱不足的國家。遭遇此空前複雜的環境，到處表現出困難的狀態，目前加在一般人員身上的責任，差不多都超過了他們能力所能負擔之限度甚遠。比如我們這次接收的地區，到處都發現出我們的工作不稱，我們的技術不夠，事前的準備太差，工作上自己覺得很慚愧。亦不是說我們的人員都不好，大家想在這個地方揩些油水，主要的缺點，乃在做事的方法和步驟問題不曉得如何下手，如善後、如復員、如經濟建設、一般人談起來頭頭是道，計劃起來亦頭頭是道。但實際動手去做，則困難叢生，距離理想的目標不可以道里計。這是我們過去一切太落後了，沒有經過大場面。

我國對於經濟問題的觀點，受着英美方面的思想的影響較多，英美的經濟制度和辦法如果搬到中國來用，是不是完全適合呢？其中的問題一定很多，因為我國自有我國的國情環境。比方美國的人口過半集中在城市方面，所以城市的問題能夠解決，農村的問題亦隨之而解決，中國的情形不同，百分之八十的人口集中在原始時代的古老農村裏面，百分之二十的人口則在城市。那末以城市為背景所擬成的方案是不亦能適用於鄉村呢？這點很成問題。

## 一 善後問題

中國人的生活環境與英美相差遠甚。中國人的生活程度甚低，過着最勤苦最儉樸的生活，英美是產業最先進步的國家，近百年來，利用科學的成果，得到物質的享受，和我們是不可以同日而語。中國經過這次的大戰之後，流離失所散於四方，無衣無食，無家可歸急待救濟者，人數當在一億以上。他們的衣食住行都需要給他種種的便宜，使能恢復他們的生活力量。但要解決這許多同胞的救濟問題，我們自己的力量是不夠的，因為我們根本上缺乏物資，可以說沒有物資

。故中國善後工作的主要問題即救濟問題，救濟問題的第一個難關則為物資問題。救濟總署的任務，就是要向物資充裕的國家拿出東西，送到缺乏物資的盟國。我國需要外來物資的幫助異常迫切，問題的癥結就是說什麼國家肯拿出物資來救濟我們。中國目前有兩種的經濟論調：一則認為中國應採取一種政策保護自己的工業，使外來的貨品不容易進來，奪取我國工業品的市場。一則認為中國需要外來的物資以補助我們之所不及，只要有東西就行。

前者為保護貿易政策，後者為自由貿易政策。二者都有相當的理由，究竟採取那一種的辦理比較妥當呢！我認為應該根據下面幾種的看法來決定才好：

(一) 要權衡那一種的辦法使大多數人可以得到利益。保護貿易政策，能夠保護的人數究有多少，自由貿易政策所便利者究有多少，應以此為判斷的標準。中國最大的工業區當首推上海，工業的生產力量尚極有限，養活的人數無多。

以中國工業中心之紡織生產而言，全國從事直接間接棉織麻織紗的工人，據估計約為二百萬人，其他的工業規模尤小，即將全國的工人連資本家以及他們的眷屬都計算起來，當不過一千萬人，目前如採取自由貿易的政策，把現有的工業完全打倒，受害者不過一千萬人，而急待物資救濟的難胞則有一億以上。到底犧牲一千萬人來救濟一萬萬人呢？抑置一萬萬人於不顧，來保護此一千萬人的利益？孰輕孰重，可想而知。

(二) 中國目前可以說是沒有工業的國家，即僅有的幾點工業，亦已走上投機路線。就他們近來的發展情況來說，國家簡直沒有保護的必要，並須加以嚴格的管理，使他們的業務能夠合法。從新調整，合乎現代的大規模生產。比方上海機製汗衫每件售價一萬二千元。據查他們的成本，依現在的外匯及上海的工價，每件約在三千元左右，但廠的批發價即為九千餘元，再經零售商之手，當然要索價萬餘元了。再上海從前缺乏棉花，後來美貨進口一批，每担的價格約為六萬元，而滬上的紗價則為壹百萬元，他們一轉手之間獲利倍蓰。

(三) 假定這些投機的工業即讓其繼續存在，他們所能養活的人數和生產品的供應量究有多少？坦白的說，全中國最大紗廠的出品尚不能滿足福州一地人口的需要。

(四) 中國現有的工業距離現代化的標準過遠，中國進行建國，對於這些工業亦需要革新整頓。

中國目前善後救濟的工作實不容絲毫因循延緩，我們勿庸顧慮到外國的物資進來把我國現有的工業打倒，我們所顧慮者乃為物資如何進口的問題。言保護貿易政策者，亦有希望美金的匯率每元最好可折合法幣五千元以上，藉以抵制舶來品的進口，獎勵土產外銷。殊不知我們是物資缺乏的國家，外銷的原料特產為數有限，這些辦法實際上殆無可能，適足以助長物價上升，陷人民生活於不可挽救之境，我們果欲推進經濟建設，一定要把這些投機取巧的不合需要的工業

肅清消滅，而代之以現代標準以生產為目的的新工業，然後每一個國民的衣食住行和一切生活需要才有辦法解決。到那個時候，才能談到保護工業的問題。

其次，大家要認清善後救濟的工作是積極的，而不是消極的。我們要使每一個流離失所的人能夠得到求生存所需要的東西，恢復他們的生活力量，因此需要外來物資的幫助急如星火。當前的經濟政策及其一切應付辦法，自應權衡輕重緩急以定取捨的標準。

## 二、復員問題

復員的工作，部門甚廣，如人的復員，事的復員，與物的復員等等。復員的意義亦不是說某人從前做某事，現在仍要回到原來的地方重理他們的舊業。我國經過這次空前未有的大戰，各方面都有空前的變動，即個人方面，一部份的人亦因經過八年以上的戰時訓練，他們的工作能力亦大異於往日。所以復員的目的就是說：這些參加戰時工作的人員要離開戰時的崗位轉入平時工作。所謂平時工作，不一定都是戰前原來的工作。就中國人的生活和目前的經濟活動方式來看，大概大多數的人仍要轉到農村方面。

我們談起復員工作，最基本的應先解決兩個問題：一為治安問題，一為交通問題。治安不好，這許多的人回到農村，什麼事都不能做，不能安於生計，沒有辦法過活。交通不解決，他們寸步難行，如何回到家鄉。我們政府為了解決治

安的問題，不惜以最大的忍耐和讓步力求避免內戰，把許多的大問題縮小為小問題，希望把大事化小事，小事化無事。國家內部自己沒有戰爭，整頓治安才有辦法。至恢復交通方面，政府亦以最大的努力恢復陸上水上和空中的交通。其中尤以鐵路公路的交通更來得迫切，但以力量的限制，其中亦不得不斟酌情形分別先後。那一據點受惠的人數較多，那一據點應動手先做，政府對於這個工作，希望愈迅速愈好，能否如願這是另一問題。治安和交通，能夠解決，復員的問題即解決大半了。

## 三、經濟建設問題

今天我們所需要的，是國家應以最大力量，最迅速方法來辦此二大事。不可因循，徒在公文上用工夫。我們實在太可憐了，我們的生活程度之低殆非外國人所能忍受，經濟建設的目的，在改善國民的生活程度提高其水準，使各種民生的需要都能適當的滿足。

中國的經濟建設應從什麼地方做起呢？第一仍為交通問題，次為動力問題。沒有交通即談不到建設，沒有動力即談不到工業。交通與動力為經濟建設之母，如人身之脈絡與神經。中國之交通和動力的準備，與先進國距離甚遠。以福建來說，比其他各省更慚愧，除了幾條設備簡陋的陳舊公路之外，沒有一條鐵路，沒有一個設備完全的商港。電氣的動力幾乎為零，水力的先天條件雖然很好，但亦沒有用過一個本

錢。假使福建的交通能夠通暢，動力的條件能夠充分運用起來，福建人民的生活程度早就是這樣了。

中國經濟建設應以建立現代的工業為當務之急。中國擁有一四萬五千萬的人口，物資消耗量相當的可觀。目前無論民營的企業也好，或省營國營的企業也好，資力均極薄弱，殆無新式的大企業可言，即僅有之一二私人資本的工業，無非都在暗中套取國家的資本以自肥。中國今日還沒有產生出眼光遠大的企業家，只有想發財的投機份子。他們決不會思想如何發展工業，使大多數的人均能享受工業的福利。中國要建立現代化的工業，必先杜絕工業走入投機的途徑。

再則中國目前所有的工業規模均嫌過小，小規模的工廠無論從生產成本和生產效率上說，都是極不經濟的，政府提倡經濟建設雖有相當的時間，但實際的工作表現甚少，故國家之貧乏如故，國民生活之未改善亦如故。中國進行經濟建設，一定要選擇最經濟的方法努力去做，決不容絲毫浪費。現代化的工業成本較低，製造出來的東西較好，時間人力亦較經濟。比方福州蓋一個倉庫大約要花五六千萬元，內部的材料多半是木頭的，如向美國購買一個鋼板的倉庫所費不過千餘萬元，拆卸移動均極便利，不怕火不怕水，比我們的東西堅固耐用，價錢又便宜。再從製造的人力和時間來講亦比我們經濟得多，否則他們的價錢就不止這一點了。因此我們如果不是走上新式工業生產的途徑，經濟上是沒有辦法發展的，更沒有辦法與人家競爭。目前中國的一切東西，即以美

金價值計算，亦比美國貴了好幾倍，而國民的生產能力則比美國差得很遠。這種情形再推演下去，我們的經濟前途將不堪設想。要挽救這個危局，非急起直追進行新的產業建設，並以一切切實有效的方法排除投機的業務，而代之切合民生需要之新興工業不為功。

中國的經濟建設要從人的問題着想，要有積極進取的思想，不要徒為消極退縮的思想。最近一般的事業機構，因員工的待遇增加無已，都在緊縮人員，以謀保守，政府機關方面亦有緊縮人事的趨向，這些人既然沒有公務員可做，業務機構又容納不下，勢必彷徨失業無所歸依，否則只有回到農村去當土紳。我認為目前的經濟措置應從積極方面打算，每一事業機構要想法進取打開出路，多做業務，多容納人員。產業發達的國家，都市的人口比農村的人口還要多。各種事業機構能夠多容納人員才是發展的象徵，否則即是說明這個事業機構是沒有辦法了。事業機關用到緊縮人事的方法，這是業務上遭遇困難的不得已之舉，亦是極不幸的事。事業機構最好能夠多容納人員，人員愈多，他的業務一定是愈有辦法的。不過事業機構用人應以為事擇人為原則，以適當之人任適當之事，決不能稍存安插位置的思想，作為救濟之收容所。美國農村的人口僅百分之四十，都市的人口反佔百分之六十，這就是因為產業發達，事業機構能夠多容納人員的緣故。所以他們的社會特別繁榮，人民的生活水準亦較他人為高。我們的產業建設亦應具此理想才好。

# 論經濟律的價值

楊振先

## 一 探索經濟律的重要

經濟律或經濟法則的研究，係屬靜態經濟學的範圍，易言之，即屬於靜止經濟學的一部題材。此處所謂靜態經濟學，即是動態經濟學相反的一個概念，其意義甚為複雜，要而言之，不過指一種經濟狀態假定長久不變，永遠保持在平衡的，或始終一致的情狀下之一種理論。這種情狀，原是經濟學者的一種虛構，在現實上是很少發現過的，吾人採用之，祇在便利研究理論的經濟學而已。職是之故，經濟律的研究，實為一極端艱困的問題，吾人必須以高度的抽象觀念或想像力去分析經濟事實和經濟現象，同時尤須使用超越的理解力和體會力去綜合比較萬象來朝的複雜經濟事件，然後始能獲得初步的經濟法則。所以古典學派的健將李嘉圖(Ricardo)嘗說：研究經濟學越到了理論的堂奧，則離開現實的經濟事實越遠，到最後，我們儘可不問事實，不必旁證側引，更不必搜集證實的資料，即可以極強的抽象言辭樹立無時間性無空間性和經久不變的普遍法則。

經濟律研究的重要，古典學派的學者無不異口同聲加以絕對的肯定。例如麥克洛(Mc Culloch)對於經濟學的定義嘗這樣說：「經濟學是研究支配財富的生產分配及消費的法則之科學。」又如穆勒(J. S. Mill)亦說：「經濟學是研究社會現象中關於財富法則的科學。」李嘉圖更謂：「經濟學的主要課題係尋找支配分配的法則。」而一位反對古典學派的德國歷史學派的學者羅斯采(Wilhelm Roscher)亦謂：「經濟學為研究國民經濟的法則之科學。」另一位德國的熊彼特(J. Schumpeter)則更痛快的說：「經濟法則的彙集，便構成純理的經濟學。」足見經濟律的發現與創立，足以提高經濟學的地位，吾人研究經濟學的職責，亦只在此。蓋追求適合於天地之義的經濟生活上的正當法則，實規範經濟學的唯一任務故也。這種原則，原存於天地之間和自然之內，要在吾人的尋覓而已。任何科學的最初階段之太極是應用的或實踐的智識的講述及至這種智識成立以後，我們才逐漸的使其由具體而至抽象，由事實而至純粹的理論，最後更由雜亂無章的個體理論進而為形成一體相互通聯的一般理論。

，於是吾人乃漸次認識他的重要性，開始作種種法則的探討與發現，及至此科學至完全發達之境，不再有內容不清，屬性不明，及衆說紛糾和體系龐雜的爭論發生為止。經濟律的研究，即係加速經濟學成為獨立的和完整的理論科學之一個有效的手段。明乎此，則經濟律所佔地位的重要性，蓋可不言而喻。

在亞丹斯密(Adam Smith)以前，經濟學尚在實用知識的時代，此時研究經濟現象的人亦皆以應用為目的，即偶有論述，亦多限於片斷的問題，或則完全充滿實踐的經濟常識之探索，及至斯密的原富論出世，關於經濟生活的生產交易分配消費等現象，始得着有系統和有條理的說明，使經濟學達到了體系化的階段，而不復為往昔的實用知識的堆積，或者說為各種有用的個別技能和個別常識的總合。迨李嘉圖的傑著經濟學及賦稅的原理一書應世，經濟學又更進一步的發展，他純粹採取極端的抽象隔離的方法(Isolated abstract method)，將經濟學由斯密的實用體系的樹立(因斯密仍認經濟學係一種為國家增進財富的實用科學)一轉而為理論體系的完成，易言之，即將經濟學成為一個「法則總匯」的純理科學。說者謂李嘉圖為理論經濟學的創立者，或者說經濟學係由無數的絕對性一般性恆常性和妥當性的法則匯合的科學，實非過當。經濟學自經李氏構成一個極嚴整和極抽象的理論科學之後，於是經濟學便變為一種哲學性的科學了。所以說探索經濟律是明瞭經濟學本質的重要門徑，即此之故。

## 二 經濟學有無定則

經濟學有沒有和自然科學這樣精確的和普遍的定律，是屬於自然科學的範圍，而不是屬於社會科學的領域的。」經濟學者的意見，往往各執一詞，例如狄爾(Karl Diehl)說：「經濟現象是時時刻刻變化的，吾人欲求樹立或發現經濟法則，是很難做到的；蓋在任何形態下皆適用的法則，只是屬於自然科學的範圍，而不是屬於社會科學的領域的。」

又如奧國學派的重鎮彭巴衛與威舍(Bohm-Bawerk, F. V. Wieser)二氏亦謂：「經濟法則很少有妥當性，」但同一派中的另一位學者孟格(Carl Menger)則謂：「國民經濟學的精確法則與自然科學的精確法則，並無區異，……自然科學的企圖在求其法則普遍妥當，而國民經濟學亦復如此，」是孟氏已承認經濟學有定則了。又如一位新歷史學派的首領西摩勒(Gustav Schmoller)則常反對經濟學中有精確的法則的存在；西氏說：「一種科學必須達到相當發達的時候，才能有法則的樹立，而經濟學現在猶在幼稚時期，吾人尚須先作種種準備的工作，如統計的和歷史的研究等等，然後方有樹立經濟法則的可能。」是西氏顯已承認樹立經濟法則的困難了。然而另一位數理學派的祖先哥森(H. H. Gossen)則承認經濟學自有其固有的法則之存在；他嘗謂：「欲求最大的享樂，必須使各個享樂均等，不論王侯僧侶乞丐由搖籃以至入墓時代，莫不依此法則而行動。」所謂「依此法則而行動，」是顯然認經濟現象有一般的規則性了。

關於上述諾氏所言，經濟學似有法則，似又無法則，意見紛歧未有定論，惟吾人依據當前經濟學的內容言之，吾人似難否認經濟學之有法則，不過牠的性質略與自然科學的律例有點不同罷了。自然科學的律例是絕對的，必然的，普遍的，有妥當性的，無變動性的，和放諸四海而皆準的；而經濟學的律例則為一種相對的，偶然的，局部的，未有妥當性的，和多變動性的。蓋經濟學是研究人類的經濟行為之科學，其對象是文化現象和社會現象，這些現象是由人類的自由意志的活動所激成，故意志一變，則經濟現象即隨之而變，因之，牠的定律是很難有準確性的，往往有一定的原因，未必就有一個結果。這點是和自然科學的定律大大不同的地方，因為自然科學研究的對象係大自然領域，其形態是靜止的，不變的，在必要時還可數量化和計算化，故吾人可以把捉事象的本質，而用觀察法加以描寫說明整理和推測，因而可獲得一種比較準確的原理原則。

當前經濟學的法則，可得而言者有：生產比例律、土地收獲遞減律、資本集中律、人口律（以上均在生產論部門），供給需要律、一價律、總供給等於總需要律、劣幣驅逐良幣律、比較成本律，（以上均在交易論部門）地租律和效用漸減律（以上均在分配論及消費論兩部門）等，不下十數種，雖則這些定律尚有許多未曾得着定論，然總不失為經濟學的一種原理。

### 三 經濟法則的本質

所謂律或法則，經濟學者各人用法不同，有專用「原理」者，有專用「規則」者，有專用「通則」者，亦有專用「傾向」者，總其意義，皆不過指一種事件如發生一定原因必引起一種結果的有規則性的行為而言。所謂經濟律，即敘述經濟現象的動向及其因果關係。但經濟學者往往看法不同，如德儒迪澤及韋伯等（H. Dietze, M. Weber）嘗認經濟律為觀察經濟現象的一種工具，吾人利用之不過欲節省精力使了解複雜的經濟現象時得着一種有效的補助手段而已。例如迪澤說：「無論何項法則，都不過供給一種虛擬的或假定的結果，使敘述具體的經濟現象時，得着一種重要的認識手段」。蓋彼等均認經濟律為一種假定性的原理，其本身是否精確，是否妥當，皆可不問，吾人只假定他為精確可靠，藉

摸，實則其一舉一動皆有意義，皆有目的，吾人不難從而理解及探索。

助之以認識經濟現象就夠了，因為經濟律並非吾人認識的目的的緣故。

古典學派之看經濟律，和上述德國經濟學者的看法則完全不同。他們認為經濟律多少帶有形而上學的成分，故應屬於自然法則的範圍。自然法則是超越時間空間的普遍法則，故經濟法則亦不必顧慮時間空間的不同和經濟條件的差異，即可尋求其普遍性與妥當性之存在。

另一派經濟學者，如歷史學派等，則不認經濟律為自然法則或因果法則，亦不主張經濟律為認識的手段，而却認為一種人類實用的知識，隨時隨地可以變動，因為這種法則常隨歷史地域環境和時間的不同而有差異。依這派的意見，一切經濟行為皆導源於人類的意志，這個意志是受當時當地的各種關係所左右，故當時當地的各種關係一變，人類的意志亦隨之而變，因之由經濟行為所發生的經濟現象必然沒有一般性，規則性，和精密性的法則的存在。此宗由此立論的結果，甚至否認經濟律的樹立之可能，蓋世間只有相對的理論而決沒有絕對的和天經地義萬古長存的原理存在人間。

復有一派經濟倫理學家，他們認為經濟律並不是什麼高深的原則，而只是拘束人類的經濟生活的常規，亦即規範人類行為的正當法律。彼等所以有此觀念者，實因彼等認定經濟學不僅以研究人類的經濟幸福為目的，更以增進經濟幸福

滿足人類慾望為目的的科學。故經濟學者的職責，不特探求經濟事象，樹立增進人類的物質幸福之經濟律為目的，此外尚須創立在經濟活動內何者應為人類所遵行何者應為人類所禁行的規範法則，以約制人類的經濟活動，所謂經濟律者，即依據此項目標而成立的領導人類的經濟行為之原則耳。由是言之，經濟律不過是無數規範法則加以更高度的提煉而已。易言之，即何者當為何者不當為的倫理規則而已。

上述各派的見解，各有見地，未可厚非，但依筆者的意見，任何社會科學當其由實用而步入理論的階段時，必然會有法則或律的觀念發生，這是一定不易之理，無可否認，故經濟律者，實亦高度的理論經濟加以簡化而得之原則而已。蓋任何學問進入科學的範圍之後，理論體系即逐漸發展，最後便成為一部完整的科學，經濟律的本質如是而已。

#### 四 經濟律的任務

經濟學者不惜絞腦汁挖心腸去發現經濟法則，其主要宗旨究屬為何？據作者的見解，約有下述數端：第一為追求高深學問及樹立科學不得不如是耳。第二為謀人類的善良經濟政策之發現。第三為求實際生活得着準繩。第四可為人類將來發現經驗。第五係一種推理手段。

# 我國幣制建設論

陳興樂

## 一、幣制問題

我國貨幣在明末以前，僅有貨幣而無完備之幣制，交易所用之媒介，多為一定之寶物，如布、帛、龜、貝、珠、玉等，間雖亦有鑄銅、鑄銀，但流通之範圍有限，不足以言幣制。自明末與外國通商之後，外國銀元相繼流入，至宣統二年，始有一定重量成色之銀幣，但因國體遽改，而不得收統一之效。民國成立後，始設局鑄造，又以數目有限，不敷全國交易之用，兼以彼時政局不定，各省各自為政，且保有其發行權。此外又有各地錢莊所發行之鈔票，故貨幣種類繁多，交易益感不便；向者我國以多山之故，在國民生活之間已無形建立一種天然之屏障，而復以貨幣在交易上所發生之困難，使國民在經濟生活中亦未能產生密切之聯繫。凡此天然、人造之因素，為促成我國民不能團結之主要原因，是以外侮之來，亦為必然之結果。而我國人長期受制於列強，從無力量足資抵抗。迨「九一八」事變發生，帝國主義者之侵略野心已昭然於世，國人忍無可忍，孰不思予以深切之抵抗？

但限於政權之不統一，經濟力量之不集中，未獲如願，然而雪恥之念，未嘗一刻或忘。卒至民國二十四年十一月，我政府推行新貨幣政策，自茲之後，白銀收歸中央，貨幣發行統一，於是因經濟力量之集中而加強中央之政權，一切建設計劃，亦能如願進行，而政府與人民之關係，亦因是而更加密切。「七七」戰起，敵人即以武力威脅之外，復從而破壞我一切活動中心之法幣。一面搜括我法幣，套取我外匯，一面發行各種不同之偽幣，以剝削我國人，打擊我法幣之信用。然而敵人雖竭盡智慮，終不能破壞我既立之堅固基礎，而最後勝利且終歸於我。雖然，致勝利之因素固多，而法幣之堅定不移，始終如一，實首屈一指。其所表現之功績已昭然於世。

(一) 國內：我國在新幣制施行以前，非但國內無一律之貨幣，即一省一縣所用者，種類亦極繁複，平時貿易，既已不勝其換算之麻煩，一至政治或社會上稍有動搖，首受影響者，厥惟金融，尤以貨幣為最。貨幣既為達成一切建設之手段，貨幣變動，則社會上一切活動，均被波及，終至影響

人類整個之生活。而此次我國自抗戰開始以迄最後勝利，非但未嘗有前此之現象，益且反因敵人破壞之積極而加強國人對法幣之信仰。企業家最大之目的通常在獲取利潤，利潤之具體表現為貨幣，如貨幣價值不穩定，或貨幣信用不堅強，則企業家必抱觀望態度，而不敢貿然從事企業活動，因恐貨幣基礎動搖，或幣值狂跌，則彼等必遭遇破產之外運故也。而我國自抗戰以來，戰線後方，商業繁榮，日甚一日，雖邊僻之地，未嘗不有日新月異之概。國內新興工業，亦遍佈各地，尤以西南、東南為最。農村之總收入亦日益增加，各種企業活動，皆呈蓬勃之現象。所以致此者，未始非法幣之功。

至於財政方面，一面因戰費支付之增加，一面因種種非常因素而引起的物價高漲而增加政府經常之支出。凡此種種，若非集中發行，何以應付此非常之難關？即使發行已集中，

若人民對法幣未能有堅強之信仰，又何以能通行無阻而維持經濟事業之繁榮？抗戰以前，地方不寧，盜匪時聞，而人之本性，非甘于是，其所以至此者，迫於生活耳！抗戰開始之後，此輩已消聲匿跡，足見法幣之成功而促成工商業之發達，使人民均能充分就業而不至出此下策。故繁榮後方經濟，安定後方社會，皆法幣之功也。至於前方軍事之進行，首賴後方民衆之協助，有力出力，有錢出錢，皆所以直接為軍事之後盾也。若不幸後方經濟紛亂，社會不寧，則後方民衆自顧不暇，遑論接濟前方？故我國軍事之進行，雖屢經顛危困頓而終能挫敵致果者，未始非法幣之功也。

(二) 國外：法幣既成為政府統一性之購買工具，即可藉以換取我國戰時所需之國外物資，同時因我國金融上所表現之統一，加強外人對我之信用而願從財力、物力多方予我以幫助。又因法幣制度之成立，而廢除外人在我國內紙幣之發行權，使經濟力量集中於中央政府，始能外而維持國際信用，內而安定人民生活，此皆法幣在抗戰過程中不可磨滅之功績也。

固然法幣有其不可磨滅之功績，但吾人不可徒事歌頌其成功而忽視其可能遭遇之外運及目前所存在之陰影。其要者有如下數點：

### (一) 國內問題：

a. 復員工作：曾經淪陷區域，破壞無微不至，即未曾設、遷移、救濟四點。

b. 建設工作：我國戰前礙於政治之不健全，財力之不充實，以及不平等條約之束縛，以致建設工作多不得如願進行。今抗戰已告結束，建國工作急待推進，凡此非有充分資金無以成就。

c. 遷移工作：一切內遷之機關學校，戰爭結束，無不願遷回原地，此項遷移費用，數目自當可觀。

d. 救濟工作：難民之遣送回籍，或無家可歸者安置場

所之設備，失業之救濟等，需款亦不在少數。

乙、心理改變：戰爭期中，軍事第一，勝利第一，故即有不滿，亦可不計；但一至戰爭結束，平日感覺不滿者，無不極力設法彌補之。故日常需要貨幣較平時為切。而在政府方面言，則因戰爭結束，以為危機已過，又迫於目前需要之切，容易放鬆發行，而造成不幸之結果。如前次大戰後德、法、俄之經濟崩潰，純係造因於此。

丙、物價波動：戰時物價高漲原因，主要者不外下列數點：一、生產萎縮，物資缺乏。二、交通困難，運輸不便，外來物資益感不敷。三、通貨增加，減低幣值。四、奸商囤積，市面物資逐漸減少。戰爭宣告結束之後，一般心理，以為一切將恢復平時狀態，物價亦必將逐漸下跌，但事實却適得其反。自抗戰勝利以迄於今，為時尚未及半載，物價波動之烈，竟為前此所未有。考其原因，胥因戰爭突告結束，一般囤積居奇者，一時措手不及，爭相拋售，市場上供給頓增；而消費者則因戰爭結束，此後交通恢復，來源有自，必有價廉物美者以資應用，於是多抱等待心理而減少購買之行為，根據供求法則，物價自然跌落不已。但一至此種情緒稍見緩和之後，始發現造成戰時物價高漲之生產萎縮、交通困難、通貨膨脹等，並不能因戰爭之結束而立即恢復，反因復員、建設、遷移、救濟之需要而增發通貨，使市面之籌碼增加，公務人員薪津調整，購買能力突漲。對於酬酢、娛樂行為之增加，亦提高消費之數量。而且大城市之機關迅速復員，

增加人口，勢必同時提高消費之數量，因而引起誘導作用，故使各物價隨之高漲。而對於政府是否將改訂外匯匯率，或是將否發行新貨幣等，各有不同之推測，希望澈底整理之心理愈強，對目前法幣之信仰愈減，造成人民心理之不健全而影響物價上漲。尤以目前中共之蠢動，引起政局之不寧，物價更被推波助瀾，狂漲不已。故此種經濟危機，半因事實造成，半因心理不健全所致。

丁、債務清理：幣值高低，對於債務清理，極有關係。如幣值低，則還債易，債務者有利而債權者損失；反之，則還債難，還時債務者損失，債權者有利，稍一不慎，易造成不平之結果而引起社會之紛亂。在私人間之債務關係如是，即在政府與人民間之公債關係，亦何莫不然。政府戰前及戰時所發行之公債，即國家對人民之一種負債，如戰後幣值過分提高，則國家之負擔加重。而且戰時購買公債愈多者，必係較富有之人，戰後如提高幣值，則必愈益其富，此種情形易造成戰後社會財富再分配之惡化。但幣值過分降低，則人民損失過重，亦易引起不良之反響，故幣值應穩定於何種程度始為公平，並應設何種補償制度以彌補清理債務時所引起之損失？皆為目前主要之問題。

## (二) 國外問題：

甲、租借法：戰時在資金缺乏，而需要增大之狀況下，所需物資得能無缺乏之憾者，未始非租借法案之功。而租借法似必隨戰爭結束而宣告停止。同時戰後建設對物資之需要